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公司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有效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就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紧紧围绕整体战略目标，通过强化组织建设、深化经营管理、优化运营安排，积极推进并全面落实年度工作计划。同时，公司持续深化“AI+水务”战略布局，加大 AI 研发力度，以技术创新驱动水务智能化转型，在核心领域实现多项技术突破，为行业树立了智能化标杆。

2025 年，受行业整体市场需求增速放缓、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面临阶段性压力。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收入：公司 2025 年总体产品销售数量较往年有所提升，但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叠加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导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成本：原材料及部分制造费用保持刚性，未能随销量或价格下降而实现同步大幅压降，成本端降幅小于收入降幅，对毛利率形成挤压。

二、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法依规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窗口期、

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多项公司治理制度，新制定《市值管理制度》，取消设置监事会，相应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为构建系统化、规范化的公司治理体系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董事会积极组织董事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了解最新政策解读、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点等，进一步提高董事履职能力，增强董事风险防控和规范运作意识。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多渠道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通过邮箱、投资者咨询电话、现场股东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渠道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日常互动交流。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召开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围绕公司战略、经营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交流。

五、董事会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董事会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时间	议案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年4月2日	1、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4月21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12、关于公司2024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202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15、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6月2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年7月16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员工持股平台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年8月25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年10月23日	<p>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p>	<p>2025年11月7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3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5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6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7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8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9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10 审议《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2.11 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2.12 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2.13 审议《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2.14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2.15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2.16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2.17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2.18 审议《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2.19 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20 审议《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2.21 审议《关于修订〈突发事件管理制度〉的议案》； 2.22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2.23 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24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2.25 审议《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2.26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2.27 审议《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2.28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捐赠制度〉的议案》； 2.29 审议《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的议案》； 2.30 审议《关于修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2.31 审议《关于修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32 审议《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33 审议《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2.34 审议《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审议《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年11月24日	1、审议《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确认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年12月11日	1、审议《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审议《关于签订二手机动车买卖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会议表决事项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信息披露。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2025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提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3、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五位委员组成，公司董事长钱炳炯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听取了各方面报告，进行了研究，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对公司的战略决策提出意见，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了研究并提出建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位委员组成。审计委员会累计召开 5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分别审议通过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和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相关议案。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定期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向公司管理层了解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认真审计的情况下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位委员组成。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董监高薪酬的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评估，对公司薪酬政策、绩效管理、各种激励措施等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位委员组成，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委员会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性和透明度，确保候选人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专业能力和行业经验，确保提名程序公正、透明，杜绝利益冲突。同时，委员会定期评估董事会成员的履职情况，提出改进建议，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

4、股东会的召开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5 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

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时间	议案内容
------	----	------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4月18日	1、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4年年度股东会	2025年5月23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7月7日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8月4日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员工持股平台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11月24日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公司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以上会议表决事项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了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六、2026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强化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领导作用。继续做好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并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决议，持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不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

1、强化公司治理

持续提升科学决策水平，严格规范重大事项管理，保障公司决策科学有效、规范有序。深化治理体系建设，构建权责清晰、制衡有效、运行高效的科学化现代企业制度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注重董事、高管履职能力的提升，积

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各类履职培训，提升管理能力和水平，促进公司重大决策的合规性、高效性和科学性。

2、强化信息披露管理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严把信息披露关，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积极维护与个人投资者、机构之间的关系，完善沟通机制和渠道，依法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稳定市场预期，充分传递公司价值，引导价值投资，树立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

3、强化技术与业务发展

巩固与创新并重，继续加强研发的持续性投入，整合研发资源，引进先进设计软件和专业人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不断推出新品。通过在人工智能领域的深度布局，不断创新和优化水务解决方案。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